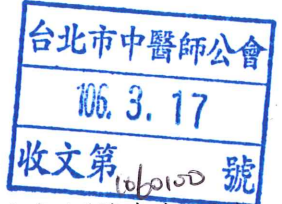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府衛生局 函



10041
臺北市中正區青島西路11號3樓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南區2樓
承辦人：林虹育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分機1829
傳真：02-87884560
電子信箱：alice1829@health.gov.tw

受文者：台北市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3月10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健字第106318716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癌症防治便利網—健康好站」意願調查表及106年推動四癌（大腸癌、口腔癌、子宮頸癌及乳癌）防治轉介獎勵計畫各1份

主旨：為擴大推動及鼓勵市民參加本市免費癌症篩檢服務，惠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共同加入「臺北市癌症防治便利網—健康好站」之行列，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06年度健康管理工作的計畫。
- 二、癌症蟬聯本市十大死因之首長達44年，為推動癌症防治工作及篩檢服務，有賴集結社區現有醫療資源，建立綿密的癌症防治網絡，讓市民獲得可近性之服務。本局誠摯邀請本市中醫師診所共同加入「臺北市癌症防治便利網—健康好站」之行列，提供「癌症防治衛教宣導、健康諮詢、癌症篩檢或轉介」等服務。
- 三、為鼓勵本市中醫師診所加入「健康好站」提供市民便利及整合性癌症防治服務，檢附本局106年推動四癌（大腸癌、口腔癌、子宮頸癌及乳癌）防治轉介獎勵計畫（如附件1），敬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與。
- 四、惠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於106年3月24日（星期五）前，請至<https://goo.gl/forms/hPEX2UU5iUWjXs823>上網登錄或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回復意願調查表（如附件2）與本局林虹育個案管理師（電子郵件：alice1829@health.gov.tw，傳真電話：8788-4560，聯絡電話：1999分機1829）。

展弘
03.21

林虹育
03.20

正本：台北市中醫師公會
副本：

局長 黃世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106年度臺北市推動四癌(大腸癌、口腔癌、子宮頸癌及乳癌)

防治轉介獎勵計畫

壹、計畫目的

- 一、擴大癌症防治社區服務網絡，加強中、西醫基層診所、社區醫療群及藥局服務(健康好站據點)連結，提升本市四癌(子宮頸癌、口腔癌、大腸癌及乳癌)篩檢涵蓋率。
- 二、透過實地輔導及癌症篩檢與轉介獎勵機制，鼓勵中、西醫基層診所、社區醫療群及藥局(健康好站據點)轉介符合癌症篩檢資格之市民進行篩檢。

貳、計畫內容

- 一、辦理期程：計畫奉核後至105年12月31日止。
- 二、實施對象：
 - (一)臺北市轉介大腸癌、口腔癌、子宮頸癌及乳癌篩檢之中、西醫基層診所、藥局。
 - (二)參與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全民健康保險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之臺北市社區醫療群。
- 三、獎勵方案：

獎項	獎勵內容
1. 癌症篩檢轉介服務金讚獎(共1萬9,000元獎勵金)	「癌症篩檢轉介服務金讚獎」說明： (1).獎勵對象：臺北市轉介大腸癌、口腔癌、子宮頸癌及乳癌篩檢工作之西醫基層診所。 (2).自 106 年 3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口腔癌、大腸癌、子宮頸癌及乳癌之總轉介篩檢成功量達 20 案以上才列入評比，否則該名次從缺，並取前 5 名給予獎勵金及獎牌 1 面，

獎項	獎勵內容
	並受邀頒獎。 A. 第 1 名：5,000 元獎勵金 B. 第 2-3 名：各 4,000 元獎勵金 C. 第 4-5 名：各 3,000 元獎勵金
2. 癌症篩檢轉介服務社區醫療群團體獎(共2萬6,000元獎勵金)	「癌症篩檢轉介服務社區醫療群團體獎」說明： (1).獎勵對象：參與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全民健康保險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之臺北市社區醫療群。 (2).自 105 年 3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依社區醫療群內診所數區分大群及小群，以口腔癌、大腸癌、子宮頸癌及乳癌之總轉介篩檢成功量大群達 30 案以上及小群達 20 案以上才列入評比，否則該名次從缺，並取前 3 名給予獎勵金及獎牌 1 面，並受邀頒獎。 A. 大群(群內診所數$\geq$6)： 第 1 名：5,000 元獎勵金 第 2-3 名：各 4,000 元獎勵金 B. 小群(群內診所數$\leq$5)： 第 1 名：5,000 元獎勵金 第 2-3 名：各 4,000 元獎勵金
3. 癌症篩檢轉介服務金棒獎(共1萬9,000元獎勵金)	「癌症篩檢轉介服務金棒獎」說明： (1).獎勵對象：臺北市轉介大腸癌、口腔癌、子宮頸癌及乳癌篩檢工作之中醫基層診所。 (2).自 106 年 3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口腔癌、大腸癌、子宮頸癌及乳癌之總轉介篩檢成功量達 20 案以上才列入評比，否則該名次從缺，並取前 5 名給予獎勵金及獎牌 1 面，並受邀頒獎。 A. 第 1 名：5,000 元獎勵金 B. 第 2-3 名：各 4,000 元獎勵金 C. 第 4-5 名：各 3,000 元獎勵金
4. 癌症篩檢轉	「癌症篩檢轉介服務金好獎」說明： (1).獎勵對象：臺北市轉介大腸癌、口腔癌、子宮頸癌及乳癌

獎項	獎勵內容
介服務金好獎(共1萬9,000元獎勵金)	篩檢工作之藥局。 (2).自 106 年 3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口腔癌、大腸癌、子宮頸癌及乳癌之總轉介篩檢成功量達 20 案以上才列入評比，否則該名次從缺，並取前 5 名給予獎勵金及獎牌 1 面，並受邀頒獎。 A. 第 1 名：5,000 元獎勵金 B. 第 2-3 名：各 4,000 元獎勵金 C. 第 4-5 名：各 3,000 元獎勵金
備註： - 轉介之定義為「成功轉介民眾至其他醫療院所完成癌症篩檢服務」。 - 轉介篩檢成功之定義為「以免費癌症篩檢關懷提醒單與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癌症篩檢系統下載之篩檢報表交叉比對，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四癌之癌症篩檢」。 - 轉介篩檢成功量統計期間為 106 年 3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本局將以「免費癌症篩檢關懷提醒單」與「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癌症篩檢系統」下載之篩檢報表交叉比對，作為評比依據。 - 獲獎之名單將公佈於本局外網/癌症防治專區。	

參、預期效益

- 一、提升臺北市大腸癌、口腔癌、子宮頸癌及乳癌篩檢涵蓋率。
- 二、提升市民癌症防治健康知能，促進市民定期癌症篩檢。

「臺北市癌症防治便利網—健康好站」調查表



各位醫師(或藥師)：您好！

推動癌症防治工作及篩檢服務，有賴集結社區現有醫療資源，建立綿密的防治網絡，提升市民正確的癌症防治知能及行動力，讓市民獲得可近性的服務，為提供市民更有效率的健康照護，發揮「保命防癌、人人有責」之精神，本局誠摯邀請您成為「臺北市癌症防治便利網—健康好站」，提供「癌症防治衛教宣導、癌症篩檢、轉介或健康諮詢」等服務。

本局與所屬健康服務中心將實地輔導協助貴院所辦理癌症篩檢或轉介服務流程，並提供相關資料及教育訓練資訊，鼓勵貴院所共同成為北市的「健康好站」，捍衛市民健康，為提供市民便利、即時、快捷之癌症防治資訊，請院(所)提供下列資料，以協助建置本市「臺北市癌症防治便利網」。

*必填

1. *請問貴診所(或藥局)之類別？☐ (1)西醫師診所 ☐ (2)中醫師診所 ☐ (3)藥局
2. *請問貴診所(或藥局)之名稱？_____
3. *請問貴診所(或藥局)之地址？_____
4. *請問貴診所(或藥局)之電話？_____
5. *請問貴診所(或藥局)之聯絡人？_____
6. *請問貴診所(或藥局)之聯絡人電話？_____

7. *請問貴診所(或藥局)之營業時間?(請勾選)

	上午	下午	晚上	無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8. *請問貴診所(或藥局)可提供的癌症篩檢服務項目?

☐ (0)無提供癌症篩檢服務 ☐ (1)口腔黏膜檢查 ☐ (2)定量免疫法糞便潛血檢查

☐ (3)婦女子宮頸抹片檢查 ☐ (4)婦女乳房攝影檢查

9. 婦癌篩檢，請問貴診所可提供女醫師檢查? ☐ (0)無女醫師 ☐ (1)有女醫師

10. 請問貴診所 106 年願意新加入提供的癌症篩檢服務項目?

☐ (0)無提供癌症篩檢服務 ☐ (1)口腔黏膜檢查 ☐ (2)定量免疫法糞便潛血檢查

☐ (3)婦女子宮頸抹片檢查 ☐ (4)婦女乳房攝影檢查

11. *請問貴診所(或藥局)使用之醫療管理系統名稱?

☐ (1)展望 ☐ (2)耀聖 ☐ (3)醫聖 ☐ (4)方鼎

☐ (5)北昕 ☐ (6)梵谷(小天使) ☐ (7)華陀 ☐ (8)其他 _____

12.*請問貴診所(或藥局)是否同意於明顯處貼上健康好站合作標章，以提高市民辨識可提供癌症篩檢或轉介服務？☐ (1)願意 ☐ (0)不願意

13.*請問貴診所(或藥局)是否願意運用北市衛生局製作之癌症篩檢關懷提醒單，協助轉介符合癌症篩檢資格之民眾至診所或醫院接受篩檢服務？☐ (1)願意 ☐ (0)不願意

14.請問貴診所(或藥局)是否願意與轄區健康服務中心合作，於社區提供下列服務：

14.1 *癌症篩檢服務？ ☐ (1)願意 ☐ (0)不願意

14.2 *癌症防治衛教宣導服務？ ☐ (1)願意 ☐ (0)不願意

14.3 *癌症防治講座服務？ ☐ (1)願意 ☐ (0)不願意

14.4 *癌症防治健康諮詢服務？ ☐ (1)願意 ☐ (0)不願意

15.其他建議事項：_____